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CHOSAUR GAMES INC.

祖龙娱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0)

修訂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 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

誠如招股章程和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於2020年6月10日與完美世界集團訂立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並於2022年11月4日與完美世界集團重續該等協議。根據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完美世界集團將按非獨家基準向本集團授出若干IP權，以改編及開發該IP成移動或PC版本遊戲、按獨家基準向本集團授出該等遊戲的發行權及合作運營該等遊戲。鑑於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遊戲的收益及受歡迎程度超出預期，董事會預期現有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滿足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將就完美世界集團產生的授權費及／或收益分成金額，因此通過決議修訂相關年度上限。

由於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持續關連交易經修訂的年度上限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預期為0.1%或以上惟少於5%，故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查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背景

誠如招股章程和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於2020年6月10日與完美世界集團訂立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並於2022年11月4日與完美世界集團重續該等協議。根據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完美世界集團將按非獨家基準向本集團授出若干IP權，以改編及開發該等IP成移動或PC版本遊戲、按獨家基準向本集團授出該等遊戲的發行權及合作運營該等遊戲。

根據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本集團將就完美世界集團產生的授權費及／或收益分成須經訂約方公平磋商，並參考(i)原創IP的質量及受歡迎程度；(ii)市場上可比的IP現行收費結構及定價條款；及(iii)遊戲的潛在收益及盈利能力後釐定。根據過往就獨立授權商的原創IP支付的費用及類似IP的其他獨立授權商提供的費用報價，本公司將能夠確保本集團就完美世界集團產生的費用為現行市價及按不遜於本集團所獲得者的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的年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屆滿。

誠如公告所披露，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項下擬進行交易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每年年度上限（「現有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6.58百萬元、人民幣6.10百萬元及人民幣5.47百萬元。

經修訂年度上限

根據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收益分成的實際交易量，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0月31日止10個月（「期內」）就完美世界集團產生的授權費及／或收益分成金額約為人民幣5.63百萬元，接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人民幣6.58百萬元。

由於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遊戲，即《夢幻誅仙》在期內舉行的相關活動和促銷效果良好，導致遊戲的收益及受歡迎程度超過預期，預計現有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滿足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將就完美世界集團產生的授權費及／或收益分成金額。於2023年12月1日，董事會議決修訂現有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修訂的年度上限	7.50	7.20	7.00

上文所述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每年的經修訂年度上限（「經修訂年度上限」）乃基於下述者而釐定：(i)本集團於期內就完美世界集團產生的實際授權費及／或收益分成；(ii)《夢幻誅仙》在期內舉行的活動和促銷效果良好，遊戲的收益及受歡迎程度超出預期；(iii)經考慮《夢幻誅仙》的現時生命週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度上限將相應作出調整；及(iv)因應不時就《夢幻誅仙》與完美世界集團的合作需求而設置的若干留餘。

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的條款未作任何變更或修改，有關進一步詳情，敬請參閱公告「重續現有持續關連交易 – (C) 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 – 5. 與完美世界集團的遊戲合作」一節。

進行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持續關連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公告所披露，完美世界集團擁有若干適合改編成移動或PC版本遊戲的專有IP權，且具有製作頂尖回合制遊戲的彪炳往績記錄，並在中國擁有忠實的遊戲玩家。預期本集團可以在遊戲開發中相互利用彼此的競爭優勢。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經並將繼續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經修訂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已採納以下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包括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在內的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

- (i) 本公司財務部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關連交易，定期監察及收集有關關連交易的詳細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付款安排及實際交易金額，以確保持續關連交易乃根據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進行。此外，本公司財務部負責每月監察及檢討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結餘。倘預期於某一年度將超過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本公司財務部將向本公司管理層報告並根據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採取適當行動。
- (ii)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監督及監察本集團採用的內部控制程序，以確保實際交易金額在相關年度上限內。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亦每年監控年度上限的使用情況。

- (iii)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將每年審閱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以核查並確認(其中包括)其是否超出相關年度上限。
- (iv)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將每年審閱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以核查及確認持續關連交易是否根據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運營過程中按公平合理的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完美世界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故此，根據上市規則，完美世界集團的成員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經修訂年度上限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預期為0.1%或以上惟少於5%，故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查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非執行董事魯曉寅先生為完美世界集團僱員，因此已就修訂經重續的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於或被視為於該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

有關本公司及完美世界的一般資料

本集團為中國手遊行業的開拓者，擁有逾二十年研發經驗，專注於開發優質MMORPG、SLG、女性向、射擊、策略卡牌及其他類型的手遊。

完美世界從事的主要業務包括：網絡遊戲的研發、發行及運營；影視劇的製作及發行等業務。

釋義

「公告」	指	本公司於2022年11月4日刊發的公告，內容(其中包括)有關重續完美世界遊戲合作框架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祖龙娱乐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999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IP」	指	知識產權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MORPG」	指	指大型多人在線角色扮演遊戲，一款角色扮演遊戲與大型多人在線遊戲相結合的遊戲，遊戲中大量玩家在虛擬世界內互動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完美世界」	指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002624)
「完美世界遊戲合作 框架協議」	指	本集團與完美世界集團於2020年6月10日訂立並於2022年11月4日重續的遊戲合作框架協議
「完美世界集團」	指	完美世界及／或其各自的聯屬公司及／或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0年6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面值0.00001美元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SLG」	指	模擬遊戲，一款嘗試以遊戲模式模擬現實生活中各種活動的遊戲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祖龙娱乐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青先生

中國北京，2023年12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李青先生、執行董事白瑋先生、非執行董事劉銘女士及魯曉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白崑先生、朱霖先生及丁治平先生。